

CHENGHUITOUZI

诚信天下 汇通共赢

诚汇投资邀您  
共同关注财富热点

# “裸”行还需系上“保险带”

□记者 李永高

国务院第628号令明确,从明年1月1日起废止实施61年的《铁路旅客意外伤害强制保险条例》。这意味20多天后,火车票价中将不再包含2%的保险费,同时,坐火车伤亡赔偿也不再是15万元封顶。“裸”行究竟可靠不可靠?上周,记者进行了走访,不妨听听业内人士建议。

## 公路、航空出行: “裸”否? 您说了算

11月28日,天气预报当天最低温度2℃,上午9时,洛阳火车站售票厅内,约10个售票窗口前都排起了队。记者在大厅里走了一遭,没有发现关于购买保险的任何提示。

“火车票里含有保险,是前几天看新闻才知道的,以前不知道。”准备前往商丘的尹先生的回答与大多数受访者一样,以前不知道火车票中含有保险。

记者分别来到火车站周边的三个长途汽车站。

除了在一个汽车站售票厅内看不到任何有关保险的提示外,其他两个汽车站的所有售票窗口都贴有“购买保险旅客自愿”的字样。其中一个罗列得很是详尽:票价50元(不含)以下,1元保险保障4万元;50元到100元(不含),2元保险保障6万元;100元到200元(不含),3元保险保障8万元;200元以上,4元保险保障10万元。另一个只有一句:“1元保险保障4万。”

记者在一个售票窗口前咨询,工作人员说,这1元保险可以买也可以不买。当问及是什么险种时,她十分不耐烦地喊:“下一个。”

10月18日,我市的《群众评诺》节目直播现场,有群众通过热线反映,在我市长途汽车站乘车外出,除了要买车票,还要被强行搭售一份额外保险。

据记者观察,在这三个汽车站的售票窗口已经没有了强行搭售保险的现象。不过,自愿购买者寥寥。

随后,记者来到某航空售票点,工作人员称,机票中不含保险,意外险自愿购买,每份20元。在该售票点的“航空旅客须知”中有如下表述:旅客可以自愿向保险公司投保航空运输旅客人身意外伤害险。

## 法规“交强险”:其实并不“裸”

在聊到“裸”行时,执业律师张女士建议记者查一下相关法规,“作为一种旅客运输合同,实际上,票价中已经含有承运人应当承担的责任。《民法通则》规定,从事高速运输工具造成他人损害的,应承担民事责任。这就类似目前执行的机动车辆‘交强险’”。

《国内航空运输承运人赔偿责任限额规定》中明确:每名旅客的赔偿责任限额为人民币40万元,对每名旅客随身携带物品的赔偿责任限额为人民币3000元,对旅客托运的行李和对运输的货物的赔偿责任限额为每公斤人民币100元。

记者在某航空售票点的“航空旅客须知”上也看到:航空公司对每名旅客身

体伤害的最高赔偿限额,按相关的法律办理。

根据《铁路交通事故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条例》,事造成铁路旅客人身伤亡和自带行李损失的,铁路运输企业对每名铁路旅客人身伤亡的赔偿责任限额为人民币15万元,对每名铁路旅客自带行李损失的赔偿责任限额为人民币2000元。

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汽车运价规则》中清楚表述了客运票价构成:客运票价=客车型型运价(含2%的旅客身体伤害赔偿责任保障金)×旅客计费里程(营运线路公路里程+城市市区里程)+旅客站务费+车辆通行费+燃油附加费+其他法定收费。

## 因人而异购意外险

“票价中本身所含的赔偿只是责任赔偿金。如发生意外,乘客购买保险和不买保险的赔偿是不一样的。”市保险行业协会的唐亚光提醒说,2013年1月1日起,火车票将不再包含票价2%的“人身意外伤害强制保险费”,虽然这意味着乘火车可以省钱了,但是需要留心《铁路交通事故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条例》中“铁路运输企业对每名铁路旅客人身伤亡的赔偿责任限额为人民币15万元”的条款是否取消。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私人银行家徐斐很赞同唐亚光的观点:“意外商业险与交通承运部门的责任赔偿不矛盾,也就是获得的是双重赔偿。近年来的交通事故理赔,可以作为佐证。”

据了解,目前,国内各主要保险

公司均推出了交通意外险,保障内容大体相同,但具体的细则也会有差别。因此,唐亚光建议,市民需要根据自己的实际需求选投合适的产品。经常乘坐交通工具外出的商务人士最好选择配置商业意外险,寻求较为全面的保障;而偶尔出行的市民则可以在出行之前,选择短期含有交通工具保障的意外险,保障期限涵盖出行时间。

另外,消费者在正式投保前要多进行产品对比,详细了解保险合同内容,注意查看条款中对“保险责任”和“免除责任”的描述,明确保障范围。不少保险公司开通了网上直销模式或者和一些网络购票平台建立了合作,投保手续便捷,在价格上还有一点优惠。

# 首批保险自助机 现身北京火车站 投保到出单仅用5分钟

□据《北京日报》

目前,首批7台保险自助服务机已经被安装在了北京南站、北京站。不光是交通意外险,买了人保其他保险产品的消费者,同样可以在机器上查询到保单状态。

11月26日下午15时,正是客流密集的时候,北京南站二层的候车大厅内,满是熙熙攘攘的旅客。熟练地在网络取票机拿到了自己的火车票后,一个月里来了4趟火车站的李先生,对身旁的一台新机器产生了兴趣。

除了触摸操作屏外,机器“脑袋”上还多顶了个显示屏。一抹鲜艳红色、2米多高的瘦长机身,让它在蓝色的网络取票机间分外显眼。这是中国人保在北京率先推出的首批保险自助服务机。通过它,旅客可以在出行前及时购买到相应的交通意外险产品。

“看来可以用它买保险。”看着演示屏上的讲解,李先生想尝个鲜。点击屏幕上的“投保”选项,把身份证放到左边的扫描区域后,屏幕上显示了可供选择的5个保险方案,内容都是包含火车、飞机、汽车在内的综合险,分为20元、50元、100元3种价位。花20元可以保一个月,50元和100元的保险期则为一年,保额从20万元到100万元不等。

看着李先生有些犯难,戴着工作证的人保公司值班员小安立刻迎了上来。“我要是现在买了,啥时候能拿到保单呀?”李先生赶忙问出了他最关心的问题。“您选择了适合自己的保险产品,交款后即刻出单。”这几天下来,不知回答了多少旅客疑惑的小安立刻说道。

考虑到自己经常出差,李先生选择了其中一项一年期的交通意外险。塞进一张一百元的纸币,伴随机器发出的提示声,左下方的出单口里缓缓吐出了一张保单。从投保到出单,整个过程不到5分钟。“保险期限自2012年11月26日15时13分起……”看着已经生效了的保单,李先生放心了。

除了及时出单,这款自助机还负载了“查询保单”功能。不光是交通意外险,买了人保其他保险产品的消费者,同样可以在机器上查询到保单状态。

据悉,目前首批7台保险自助服务机已经被安装在了北京南站、北京站。“以往的交通意外险都需要通过旅行社、航空公司这样的中间环节来销售。通过自助机,免去了中介费,消费者可以获得保费更低的实惠保险。”人保北京分公司相关负责人介绍说,保费会比市面上的同类险种便宜近一半。

近日,中国政府网日前转发了《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其中,《铁路旅客意外伤害强制保险条例》将于明年1月1日起废止。

对此,人保北京分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我们现在正在研究、设计专门针对火车的意外险产品,明年年初单独的火车意外险也将加入自助机平台。旅客将更方便地购买到交通意外险。”



一名乘客在北京南站使用保险自助服务机购买乘车保险。(资料图片)

CHENGHUITOUZI

诚信天下 汇通共赢

0379-60685111